

2021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

財政措施及

經濟援助

律師事務所



C&C
LAWYERS
& NOTARIES

SINCE 1996

C&C律師事務所

2020

2021年財政年度施政方針由行政長官賀一誠於2020年11月16日發表，當中包括為應對疫情帶來的經濟挑戰而作出的更改。就本施政報告，C&C律師事務所分析及綜合了下列適用於本澳居民之財政措施及經濟援助。為方便閱覽，以下內容區分了獲保留、刪除以及來年新列入的措施。

稅務措施

補充稅

	2020	2021
稅率: 3% - 12% 自然人: 工商業收益 法人: 利潤淨額	- 課稅收益豁免額最高澳門幣600,000元 - 超出該額度之收益，稅率為12% - 免收從葡語國家取得或產生收益的所得補充稅，但以有關收益已在當地完稅者為限 - 企業合資格研發開支獲額外可課稅收益扣減額度，總扣減上限為澳門幣15,000,000元 - A組納稅人 - 對投資內地政府及國企在本澳發行債券所產生收益豁免所得補充稅 - 扣減稅款金額定為澳門幣300,000元 - 捐贈用作應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現金和物品，全數視為經營年度的費用	- 課稅收益豁免額最高澳門幣600,000元 - 超出該額度之收益，稅率為12% - 免收從葡語國家取得或產生收益的所得補充稅，但以有關收益已在當地完稅者為限 - 企業合資格研發開支獲額外可課稅收益扣減額度，總扣減上限為澳門幣15,000,000元 - A組納稅人 - 對投資內地政府及國企在本澳發行債券所產生收益豁免所得補充稅 - 豁免在澳發行債券取得之利息及收益的所得補充稅

職業稅

	2020	2021
稅率: 7% - 12% 工作收益	- 可課稅收益之扣減率訂定為30% - 核算所得稅款之每年扣減率為30% - 豁免額訂定為澳門幣144,000元 - 年滿六十五歲或永久傷殘程度等於或高於60%的僱員，豁免額訂定為澳門幣198,000元 - 退回2018年度稅款的70%，上限為澳門幣20,000元	- 可課稅收益之扣減率訂定為30% - 核算所得稅款之每年扣減率為25% - 豁免額訂定為澳門幣144,000元 - 年滿六十五歲或永久傷殘程度等於或高於60%的僱員，豁免額訂定為澳門幣198,000元 - 退回2019年度稅款的60%，上限為澳門幣14,000元

營業稅

	2020	2021
年度稅率:工業、商業及服務業等: 澳門幣150-500元; 銀行:澳門幣20,000-180,000元 工商業性質活動	豁免繳納營業稅維持申報義務	豁免繳納營業稅維持申報義務

旅遊稅

	2020	2021
稅率: 5% 酒店及同類場所、健身室、桑拿浴室、按摩院及卡拉OK場所提供之服務	- 豁免餐飲場所之旅遊稅 - 豁免酒店及同類場所、健身室、桑拿浴室、按摩院及卡拉OK場所繳納半年(5月至10月)旅遊稅	豁免餐飲場所之旅遊稅

財產移轉印花稅

	2020	2021
稅率: 1% - 3% 生前作出之有償或無償的暫時或確定性物業移轉, 由取得人負責支付5%的簡貼印花稅	- 豁免徵收首澳門幣3,000,000元之物業移轉印花稅 - 居住用途房屋 - 未擁有不動產的永久居民	- 豁免徵收首澳門幣3,000,000元之物業移轉印花稅 - 居住用途房屋 - 未擁有不動產的永久居民

印花稅

	2020	2021
- 保險:保費之2%-5%; 銀行業務: 利息及佣金之1% - 競賣: 競賣或判給金額的5% - 演出: 有關金額的10% - 廣告: 准照費用的10%; 宣傳費用的2% - 政府債券: 有關金額的2% - 准照及牌照: 准照費用的10%	- 豁免保險合約和銀行業務之印花稅 - 豁免因競賣產生之印花稅 - 豁免徵收表演、展覽或任何性質娛樂項目的門票印花稅 - 豁免宣傳或廣告產生之稅項 - 豁免在澳門特別行政區發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債券、地方債券及中央企業債券的發行及買賣的印花稅 - 豁免執照及行政准照發出及續期的印花稅	- 豁免保險合約和銀行業務之印花稅 - 豁免因競賣產生之印花稅 - 豁免徵收表演、展覽或任何性質娛樂項目的門票印花稅 - 豁免宣傳或廣告產生之稅項 - 豁免在澳門特別行政區發行債券的發行、買賣或有償讓與行為的印花稅

市區房屋稅

	2020	2021
稅率:對非出租房屋徵收6%; 對出租房屋徵收10% 出租房屋: 租金 非出租房屋:房地產紀錄 登錄之租賃價值	- 調低出租房屋所徵收的市區房屋稅稅率至8% - 豁免納稅主體為澳門居民之自然人的居住用途房屋稅款 - 酒店及同類活動、寫字樓、商業及工業用途的房屋: - 扣減稅款澳門幣3,500元 - 倘有餘款再作25%扣減 - 不屬上述所指用途的房屋, 納稅主體為澳門居民之自然人獲扣減稅款澳門幣3,500元。	- 調低出租房屋所徵收的市區房屋稅稅率至8% - 扣減納稅主體為澳門居民之自然人的稅款澳門幣3,500元

車輛使用牌照稅

	2020	2021
稅率: 輕型及重型摩托車 35%-45% 汽車:50%-90%	豁免繳納商用車輛使用牌照稅	

其他稅項

	2020	2021
	- 免收小販營業及牌照費、街市攤檔租金以及鮮活食品檢疫費 - 商戶免繳納准照費用之宣傳或廣告物品的張貼或放置 - 豁免船舶營運、檢驗、牌照及准照發出及續期之行政稅務, 以及各行業的營運稅	- 免收小販營業及牌照費、街市攤檔租金以及鮮活食品檢疫費 - 商戶免繳納准照費用之宣傳或廣告物品的張貼或放置

財政措施

澳門居民

	2020	2021
現金分享計劃	- 澳門幣10,000元 (永久性居民) - 澳門幣6,000元 (非永久性居民)	- 澳門幣10,000元 (永久性居民) - 澳門幣6,000元 (非永久性居民)

央積金	- 啟動金澳門幣10,000元 - 額外款項澳門幣7,000元	啟動金澳門幣10,000元
醫療券	- 澳門幣600元 (永久性居民) - 額外分發澳門幣600元	澳門幣600元 (永久性居民)
出生津貼	澳門幣5,418元 (父母雙方可同時申請)	澳門幣5,418元 (父母雙方可同時申請)
第四階段"持續進修發展計劃"		(2020年至2023年12月31日前年滿15歲之澳門居民)澳門幣6,000元 期限: 2020年9月1日至2023年8月31日
電費補貼	- 澳門幣200元/月 (每一居住用途單位) - 免繳居民住宅單位3個月電費	澳門幣200元/月 (每一居住用途單位)
水費補貼	- 水費補貼 - 豁免3個月水費: 居民住宅單位全額水費豁免 中小企補貼上限澳門幣3,000元	水費補貼
車資優惠	- 持澳門通卡: 乘搭普通路線, 收費澳門幣3元; 乘搭快線, 收費澳門幣4元 - 持學生澳門通卡: 50%車資優惠 - 持長者及殘疾人士澳門通卡: 免費	- 持澳門通卡: 乘搭普通路線, 收費澳門幣3元; 乘搭快線, 收費澳門幣4元 - 持學生澳門通卡: 50%車資優惠 - 持長者及殘疾人士澳門通卡: 免費
消費補貼	消費卡: 第一期: 澳門幣3,000元 第二期: 澳門幣5,000元	

長者

	2020	2021
敬老金	9,000澳門元/年	9,000澳門元/年
養老金	3,740澳門元/月	3,740澳門元/月

僱員

	2020	2021
帶津培訓	- 失業人士及本地畢業生就讀政府培訓課程, 可獲培訓津貼上限澳門幣6,656元 - 在職人士或其僱主就讀提升技能培訓課程, 可獲發澳門幣5,000元的培訓津貼	- 失業人士及本地畢業生就讀政府培訓課程, 可獲培訓津貼上限澳門幣6,656元 - 在職人士或其僱主就讀提升技能培訓課程, 可獲發澳門幣5,000元的培訓津貼
僱員援助款項計劃	本地僱員(不包括職業稅退稅計劃獲退還澳門幣20,000元上限的本地僱員)可獲澳門幣15,000元援助款項	

學生

	2020	2021
書簿津貼	- 中學: 澳門幣3,550元/學年 - 小學: 澳門幣3,000元/學年 - 幼兒: 澳門幣2,400元/學年	- 中學: 澳門幣3,550元/學年 - 小學: 澳門幣3,000元/學年 - 幼兒: 澳門幣2,400元/學年
學習用品津貼	- 高等教育: 澳門幣3,300元 -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 - 中學: 澳門幣3,350元/學年 - 小學/幼兒: 澳門幣2,600元/學年 - 在廣東省就讀的澳門學生: - 中學: 澳門幣1,700元/學年 - 小學: 澳門幣1,450元/學年 - 幼兒: 澳門幣1,150元/學年	- 高等教育: 澳門幣3,300元 -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 - 中學: 澳門幣3,350元/學年 - 小學/幼兒: 澳門幣2,600元/學年 - 在廣東省就讀的澳門學生: - 中學: 澳門幣1,700元/學年 - 小學: 澳門幣1,450元/學年 - 幼兒: 澳門幣1,150元/學年
學費津貼	-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 - 高中: 上限澳門幣9,000元/學年 - 初中: 上限澳門幣6,000元/學年 - 小學/幼兒: 上限澳門幣4,000元/學年 - 在廣東省就讀的澳門學生: - 中學及小學: 上限6,000元/學年 - 幼兒: 上限8,000元/學年	-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 - 高中: 上限澳門幣9,000元/學年 - 初中: 上限澳門幣6,000元/學年 - 小學/幼兒: 上限澳門幣4,000元/學年 - 在廣東省就讀的澳門學生: - 中學及小學: 上限6,000元/學年 - 幼兒: 上限8,000元/學年
膳食津貼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 澳門幣3,950元/學年	家庭經濟困難學生: 澳門幣3,950元/學年

弱勢家庭

	2020	2021
經濟援助金	- 最低維生指數: 澳門幣4,350元 1-8人家團: 澳門幣4,350元/月至澳門幣20,270元/月 - 發放13個月援助金 - 增發2個月援助金	- 最低維生指數: 澳門幣4,350元 1-8人家團: 澳門幣4,350元/月至澳門幣20,270元/月 - 發放13個月援助金 - 增發1個月援助金
三類弱勢家庭特別補助	- 學習活動補助: 澳門幣300元/月至澳門幣750元/月 - 護理補助: 澳門幣1,000元/月至澳門幣1,200元/月 - 殘疾補助: 澳門幣750元/月至澳門幣1,000元/月	- 學習活動補助: 澳門幣300元/月至澳門幣750元/月 - 護理補助: 澳門幣1,000元/月至澳門幣1,200元/月 - 殘疾補助: 澳門幣750元/月至澳門幣1,000元/月
社會融和計劃發放特別生活津貼	1-8人家團: 每期澳門幣2,650元至澳門幣10,100元 - 一年兩期三類弱勢家庭特別補助: 單親、殘疾及長期病患者家庭 - 入息上限 = 最低維生指數1.8倍	1-8人家團: 每期澳門幣2,650元至澳門幣10,100元 - 一年兩期三類弱勢家庭特別補助: 單親、殘疾及長期病患者家庭 - 入息上限 = 最低維生指數1.8倍

短期食物補助計劃	十星期，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1.8倍	十星期，入息上限為最低維生指數1.8倍
社屋租戶	不超出收入上限的租戶獲豁免每月租金上限澳門幣2,000元	不超出收入上限的租戶獲豁免每月租金上限澳門幣2,000元
社屋申請輪候家團住屋補助	1-2人家團每月補助金額為澳門幣1,650元 3人或以上家團為澳門幣2,500元	1-2人家團每月補助金額為澳門幣1,650元 3人或以上家團為澳門幣2,500元
積極人生服務計劃	如受援助人士再就業，在計算經濟援助金的家團收入時，可獲豁免計算收入金額最高至6,530元/月，豁免期最長達18個月	如受援助人士再就業，在計算經濟援助金的家團收入時，可獲豁免計算收入金額最高至6,530元/月，豁免期最長達18個月
社區輔助計劃	計劃參加者最高可獲澳門幣2,000元津貼	計劃參加者最高可獲澳門幣2,000元津貼
低收入全職僱員補貼	澳門居民可獲澳門幣5,000元	

殘疾人士

	2020	2021
殘疾津貼	- 輕度/普通: 澳門幣9,000元/年 - 嚴重/重度或4歲以下: 澳門幣18,000元/年	- 輕度/普通: 澳門幣9,000元/年 - 嚴重/重度或4歲以下: 澳門幣18,000元/年
聘用殘疾人士的僱主	可按每名殘疾僱員獲最高澳門幣5,000元的所得補充稅或職業稅稅款扣減	可按每名殘疾僱員獲最高澳門幣5,000元的所得補充稅或職業稅稅款扣減
殘疾僱員	收入補貼最高澳門幣5,000元	補貼最低工資澳門幣6,656元差額
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先導計劃		最高可獲得澳門幣30,000元的購置輔具或家具設備的資助
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		澳門幣2,175元/月
發展障礙兒童的早療服務		增加早療服務名額並提供更廣泛的服務

企業

	2020	2021
企業援助款項	- 按聘用僱員數目，發放金額由澳門幣15,000元至澳門幣20,000元的援助款項 - 持多間商號之持有人，最多只獲發澳門幣100萬元	

自由職業者援助款項	- 按聘用僱員數目，發放金額由澳門幣15,000元至澳門幣20,000元的援助款項 - 街市攤位承租人、小販持有人及三輪車持牌人獲發澳門幣10,000元援助款項 - 向的士車主承租的駕駛員獲發澳門幣10,000元援助款項	
電費補貼	- 免收中小企3個月電費上限澳門幣10,000元	
水費補貼	- 免收中小企3個月水費上限澳門幣3,000元	
補貼計劃	- 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申請資格縮短至1年 - 加快審批中小企業的援助計劃、信用保證計劃及專項信用保證計劃 - 推出中小企及自由職業者利息補貼計劃	- 中小企業援助計劃申請資格縮短至1年 - 維持中小企業的援助計劃、信用保證計劃及專項信用保證計劃

如有查詢，請聯繫：



Nuno Sardinha da Mata 馬天龍

Partner 資深合夥人 | sardinha@ccadvog.com



Sandra Silva 施佩珊

財務分析師 | sandra@ccadvog.com

C&C Lawyers & Notaries
Av. da Praia Grande, 759
Macau S.A.R., China
www.ccadvog.com

© 2021 C&C Lawyers & Notaries

This publication is provided solely for informational, non-professi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No information provided here is intended to constitute legal advice. The information here is not privileged and does not create an attorney-client relationship with C&C or with any of its lawyers. This publication is not an offer to represent You and You should not act, or refrain from acting, based on any information contained herein. Cover photo credit of the CDC - Centre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